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41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节余募集资金18,235.54万元（截至2024年7月31日，含利息收入、待支付的合同尾款及保证金，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1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88,048,293股，发行价格为16.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8,097.2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747.39万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4,349.84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0BJA17105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	中电飞华	27,332.05	27,332.05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继远软件	15,049.81	15,049.81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中电普华	61,438.45	61,438.45
相关项目总投资金额		103,820.31	103,820.3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6,224.49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8,052.4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合计	148,097.23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变更为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和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将“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变更为“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和“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变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14,035.72	14,035.72
2	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18,879.30	14,300.04
3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15,049.81	15,049.81
4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43,319.74	43,319.74
5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7,115.00	17,115.00
6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6,224.49	
7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8,052.43	
8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合计	148,097.23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公司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遵照执行。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34,190.09万元，收到利息收入4,328.40万元，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8,235.54万元（包含待支付合同尾款及保证金约2,049.57万元，该数据为暂估金额，最终以根据合同约定、结算后的实际支付金额为准）。公司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1）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2）	利息收入（3）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4）
1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14,035.72	10,400.43	724.32	5,102.29
2	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14,300.04	13,557.35		
3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15,049.81	12,803.19	148.56	2,395.18
4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43,319.74	39,912.84	618.21	4,025.11
5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7,115.00	13,546.27	347.25	3,915.98
6	支付现金对价	16,224.49	16,224.49	2,490.06	2,796.98
7	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8,052.43	7,745.52		
8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48,097.23	134,190.09	4,328.40	18,235.54

备注：1.募集资金节余金额(4)=(1)-(2)+(3)。

2.上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微小差异的，为四舍五入造成，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二）募集资金专户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7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辖属汶川支行	51050179710800000401	2,796.98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2635710101	4,025.11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3800010806	5,102.29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189001040037179	2,395.18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128903967510404	3,915.98
合计		—	18,235.54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前提下，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充分考虑资金结算及其他有效资源的综合利用。另外，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拟将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支付现金对价、相关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8,235.54万元（含利息收入、待支付的合同尾款及保证金，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签署的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八、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合理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0131 公司简称：国网信通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网信通	600131	岷江水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迅	王定娟
电话	028-87333131;010-51965589	028-87333131;010-51965589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
电子信箱	zqglb@sgitc.com	zqglb@sgit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038,670,348.80	13,573,847,623.95	-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14,907,072.54	6,331,243,315.61	-0.2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81,814,722.19	2,825,600,089.60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391,769.04	249,745,630.38	-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955,510.91	211,210,167.39	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376,229.18	-654,153,488.6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	4.29	减少0.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9.5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1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84	526,920,295	0	无	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法人	7.94	95,385,704	0	无	0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59,849,416	0	无	0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	57,000,000	0	无	0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21,274,000	0	无	0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	19,561,761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2	9,825,774	0	无	0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投资发展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76	9,080,000	0	无	0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75	9,000,0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8	6,958,77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均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3）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42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3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华滨国际大酒店5层A区名仕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3日

至2024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4/9/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出席人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人：王定娟

联系电话：010-51965589，028-87333131

联系邮箱：zqglb@sgitc.com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40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6月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财”）续签《金融业务服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接受中国电财提供的金融服务，按协议约定开展存款（公司在中国电财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并且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结算、其他金融服务。”

公司2024年上半年回款超预期，货币资金存量同比增加。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存量规模、存款利率和结算方式等因素，公司拟将在中国电财2024年日均存款余额由8.0亿调整为12.0亿元。此次调整有利于减少资金在途时间，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费用，确保资金安全。

因中国电财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同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2024年度与中国电财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根据本次拟签署的《金融业务服务协议》，2024年度公司与中国电财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如下：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存款	日均不超过：8.00 单日存款余额不超过：25.00	日均不超过：12.00 单日存款余额不超过：25.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谭永香

注册资本：28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中国电财总资产3,112.17亿元，净资产488.22亿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69.86亿元，净利润45.34亿元。

截止2024年6月30日，中国电财总资产2,863.64亿元，净资产501.45亿元，202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5.19亿元，净利润24.38亿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共同持有中国电财100%的股权，国家电网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信产集团100%股权，中国电财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中国电财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服务内容

中国电财为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

（1）存款业务；（2）结算业务；（3）贷款业务；（4）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5）承销公司债券；（6）保函业务；（7）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二）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

公司在中国电财的存款利率原则上不低于同期主要商业银行为同类存款提供的利率，不低于中国电财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公司提供的同类存款利率。

公司在中国电财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电财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单位提供贷款的利率，公司在综合考量其他主要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后择优选择金融机构。

（三）协议金额

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中国电财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并且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

（四）协议有效期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五）风险控制措施

1.《金融业务服务协议》详细规定了风险控制措施，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2.公司查阅中国电财的经营资质及财务报表等文件，编制了《公司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3.公司制定了《关于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规定了风险应急处置的程序和措施；

4.公司对在中国电财的存款余额作出相应限制。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电财为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方便、高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结算效率；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结算业务的持续开展；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王奔先生、倪平波先生、王伟先生、崔传建先生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该项议案。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严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决策程序依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37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奔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号）。

三、以7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奔、倪平波、王伟、崔传建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以7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的《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王奔、倪平波、王伟、崔传建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号）。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号）。

六、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2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39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号）核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更名，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1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88,048,293股，发行价格为16.82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480,972,288.26元，扣除发行费用37,473,866.42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43,498,421.84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全部到位，实际到账金额1,443,947,981.05元，包含了尚未由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449,559.21元，其中印花税361,510.92元和登记费88,048.29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0BJA17105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148,097.23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4,178.5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18,247.07万元，包含已取得的利息收入4,328.4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2020年5月15日，公司与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辖属汶川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12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与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年1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募集资金	余额：利息收入	余额：合计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辖属汶川支行	51050179710800000401	3,069,128.54	24,900,649.53	27,969,778.07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2635710101	34,069,050.06	6,182,100.38	40,251,150.44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3800010806	43,894,952.52	7,243,201.02	51,138,153.54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189001040037179	22,466,281.74	1,485,572.78	23,951,854.52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128903967510404	35,687,317.60	3,472,490.01	39,159,807.61
合计			139,186,730.46	43,284,013.72	182,470,744.1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募集资金到位且投入使用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906.04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0BJA171304）。202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用募集资金3,906.0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到募投项目先期使用的自筹资金和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的自筹资金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使用募集资金3,906.04万元完成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4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已支取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3,000.00万元，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4月21日，公司未支取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及其他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53,000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21,319.74万元；向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增资7,049.81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增资14,335.76万元；向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8,115.00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097.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8,770.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17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9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是	14,035.72	14,035.72	84.73	10,388.91	74.02	2022年9月	-634.64	不适用	否
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是	14,300.04	14,300.04	0.00	13,557.35	94.81	2023年9月	2,874.99	不适用	否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否	15,049.81	15,049.81	7.86	12,803.18	85.07	2022年9月	-323.16	不适用	否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是	43,319.74	43,319.74	280.16	39,912.83	92.14	2022年9月	712.27	不适用	否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是	17,115.00	17,115.00	48.50	13,546.27	79.15	2022年12月	100.08	不适用	否
支付现金对价	否	16,224.49	16,224.49	0.00	16,224.4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否	8,052.43	8,052.43	0.00	7,745.52	96.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8,097.23	148,097.23	421.25	134,178.55	90.60		2,729.5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因新冠疫情防控，供应商排产受限，以及实施地点所在区域举办大型国际活动致项目施工受限导致。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2、“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因各地新冠疫情及防控政策要求不同，造成部分异地人员无法进场施工，以及国内市场原材料价格上涨，供应紧张，使得供应商供货有不同程度的延迟导致。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3、“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延迟主要因新冠疫情影响供应商开工排产，设备配件存在不同程度的供货延迟，整体供货周期延长导致。截至目前，上述项目均已完成主体的开发建设工作，部分项目已完成阶段性验收并部分投产。公司将继续通过统筹协调全力推进，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时间完成各项目建设及验收等后续工作。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4、“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原因为各地疫情反复影响工程进度，包括：一是因项目建设所需设备生产地爆发疫情，并相继进入静态管理，造成设备产能下降，导致物资供货延期；二是因项目实施地疫情管控政策升级，导致设备发货至站点现场，但无法正常收货，进而影响施工人员进站施工，影响项目工期。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3年9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募集资金到位且投入使用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906.04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0BJA171304）。202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用募集资金3,906.0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到募投项目先期使用的自筹资金和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的自筹资金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906.04万元完成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及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0日、2021年8月2日支取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3,000.00万元。截至2022年4月18日已全部归还。 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4月21日，公司未支取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53,000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21,319.74万元；向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增资7,049.81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增资14,335.76万元；向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8,115.00万元。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	14,035.72	/	84.73	10,388.91	74.02	2022年9月	-634.64	不适用	否
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14,300.04	/	0.00	13,557.35	94.81	2023年9月	2,874.99	不适用	否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43,319.74	/	280.16	39,912.83	92.14	2022年9月	712.27	不适用	否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7,115.00	/	48.50	13,546.27	79.15	2022年12月	100.08	不适用	否
合计		88,770.50	/	413.39	77,405.36	87.20	-	3,052.7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原“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变更为“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和“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实施主体仍为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飞华”）。其中，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北京，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为上海。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14,035.72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48,971.17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4,300.04万元。 本次项目变更的原因：基于当前公司所处信息通信业务领域市场发展趋势及政策导向分析，在“新基建”政策红利及数字经济加速发展的刺激下，算力基础设施成为战略稀缺资源。根据市场调研结果，公司现有数据中心用户的扩租需求以及外部用户的新租需求极为旺盛，京津冀及长三角地区处于供不应求状态，预期市场前景良好，开展算力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实现较好的项目收益。通过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可以快速提升公司云网业务基础能力，拉动公司在软件、综合集成、增值电信业务方面的业务拓展和客户积累，快速对接能源行业的数据传输需求及数据中心的数据存储需求，实现公司云网基础设施服务业务同步落地及融合发展，是公司打造云网融合产业的战略举措。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原“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变更，一是取消云生产环境建设，以及与之相关的客户服务门户、营销业务管理平台等建设内容；二是扩大云开发测试环境的建设规模；三是将上述项目建设内容中客户服务云环境、客户侧智慧能源管理系统以及能源物联终端三项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由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普华”）变更为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启明星”）。原项目拆分为两个子项目，即“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为北京、兰州；“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为成都。变更后，“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总投资43,319.74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17,115.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本次项目变更的原因：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将加大基础技术研发投入，进一步夯实公司“云网融合”业务定位中“云”的底层支撑能力和业务运营能力。为此，公司将投资重点转向中电普华所承担的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为能源行业用户提供一个集产品研发、仿真测试、业务研究于一体的、独享的、虚拟化的基础支撑环境，降低企业研发成本，提高企业精益化管理水平。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启明星擅长开展客户侧市场领域业务运营，基于其市场基础与业务优势考虑，其将在“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展现较好的支撑能力。本次实施主体变更并未对中电普华业务开展造成重大影响，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市场趋势变化的理性判断，能有效促进公司内部资源整合，更好提升公司在云网融合产业链上的价值水平。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原“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实施主体仍为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飞华”）。项目建设地主要有北京、河北、天津、上海等15个省市，项目建成后主要提供基于新型电力系统的高效能数据传输服务，以满足电力数字化建设新需求。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18,879.3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化，仍为14,300.04万元。 本次项目变更的原因：在双碳目标提出以及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新形势下，各地政府对于能源消费总量及强度实行“双控”制度，北京、上海等城市能耗控制政策逐步趋严，对数据中心项目能耗指标审核及批复周期拉长，原募投项目面临投运时间延后的实际问题。在新型电力系统构建趋势影响下，电网形态尤其是电力生产结构和消费结构均将发生变化，将围绕电力生产、配变、调度、储能等方面的数据交互需求将不断增长，建设一个满足未来高增长需求的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愈发重要及紧迫。经评估，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项目在经济性、技术性等方面均优于原项目，且新项目作为原项目或类似项目所必备的高效能数据传输支撑，具备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更迅速响应市场、更快速投运建设、更好实现经济效益的实际条件。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因新冠疫情防控，供应商排产受限，以及实施地点所在区域举办大型国际活动致项目施工受限导致。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2、“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因各地新冠疫情及防控政策要求不同，造成部分异地人员无法进场施工，以及国内市场原材料价格上涨，供应紧张，使得供应商供货有不同程度的延迟导致。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3、“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延迟主要因新冠疫情影响供应商开工排产，设备配件存在不同程度的供货延迟，整体供货周期延长导致。截至目前，上述项目均已完成主体的开发建设工作，部分项目已完成阶段性验收并部分投产。公司将继续通过统筹协调全力推进，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时间完成各项目建设及验收等后续工作。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题》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2年9月。 4、“新型电力系统-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延期主要原因为各地疫情反复影响工程进度，包括：一是因项目建设所需设备生产地爆发疫情，并相继进入静态管理，造成设备产能下降，导致物资供货延期；二是因项目实施地疫情管控政策升级，导致设备发货至站点现场，但无法正常收货，进而影响施工人员进站施工，影响项目工期。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该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2023年9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38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喻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严格审议，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半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严格审议，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就此项议案发表意见，一致认为：公司调整2024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严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决策程序依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就此项议案发表意见，一致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